第二批深圳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

遴选申报指南

一、遴选对象

深圳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（以下简称“**市级单项冠军**”）是指长期专注于制造业特定细分领域，具备较强的技术和产品创新能力，生产技术或工艺水平国际先进国内领先，经营业绩稳健和人才队伍结构合理，单项产品（生产性服务）市场占有率位居全球或国内行业前列的企业。

二、遴选依据

《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管理办法》（深工信规〔2024〕1号）

三、申报基本条件及要求

申报单位应当符合以下基本条件：

（一）在深圳市（含深汕特别合作区，下同）从事实际经营活动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；

（二）企业近3年无重大安全（含网络安全、数据安全、安全保密）、质量、环境污染等方面事故,以及偷税漏税、数据造假等违法违规行为；

（三）具备工业产品研发、设计和生产制造能力的制造业企业或从事生产性服务的企业；

（四）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。

四、申报专项条件及要求

申报单位应当符合以下专项条件：

（一）坚持专业化发展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长期专注并深耕于企业瞄准的特定细分产品市场，从事相关细分产品领域的时间达到5年及以上，属于新产品的应达到3年及以上；

2.本项所称新产品，是指近3年研发上市且属于全球首发或国内首发，无法归入国家统计局《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》的产品。

（二）市场份额领先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在相关细分产品市场中，拥有较高的市场地位和市场份额，产品（生产性服务）市场占有率位居全国前3位或者全球前5位，有较大发展潜力。产品类别原则上按照国家统计局《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》8位或10位代码分类，生产性服务类别原则上按照《生产性服务业统计分类（2019）》中“小类”界定，难以准确归入的应符合行业普遍认可的惯例；

2.竞争优势明显，产品质量精良，关键性能指标处于同类产品国际先进国内领先水平；重视实施品牌战略和国际化经营，国际业务收入处于领先，具备一定全球资源配置能力。

（三）持续创新能力强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重视研发投入，近3年平均研发经费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3%以上；

2.设立了研发机构且作用发挥良好，企业生产技术和工艺达到国际先进国内领先水平；

3.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，拥有两项以上有效发明专利，主导或参与制定相关细分产品领域技术标准。

（四）经营管理稳健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主要经营业绩指标保持稳健且持续向好，主营业务收入或利润行业领先。近3年平均主营业务收入达到4亿元及以上。有效期内的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近3年平均主营业务收入应达到1亿元以上；

2.管理理念先进，积极开展管理创新，战略管理、运营管理、精益化管理，或风险管理水平高，质量管理能力强。企业申请产品能耗达到能耗限额标准先进值。

四、项目的申报登录路径

1.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—深圳市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—搜索申报事项名称“深圳市制造业单项冠军遴选”，选择“深圳市制造业单项冠军遴选”事项办理申请。

2.登录深i企—深圳市商事主体统一服务平台进入详情页后即可点击申报。

五、项目申请受理机关与时间

（一）受理机关：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。

（二）申报时间。

网上填报受理时间：2024年7月19日9:00至8月22日18:00（注：网络填报受理截止后，不再受理新提交项目的申请，网络填报截止前已提交后又被退回修改的，可继续提交在线预审，但提交时间最迟不能超过书面材料受理的截止时间。所有项目均需在线预审通过后，方可向政务服务中心递交纸质申请材料。项目申请书需在线打印，其格式和内容可参照附表1）。

2.书面材料受理时间：申报单位需于2024年7月19日至8月23日（工作时间），到市民中心政务服务中心窗口递交项目申请的纸质材料。

（注：网上预审通过后(申报状态：已预审）请及时预约到政务服务中心窗口递交纸质材料，递交了纸质材料的项目才算申报成功）

（三）受理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1号市民中心B区一楼政务服务中心西厅综合受理窗口5-42号窗口

六、办理流程

申报单位网上申报--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网上预审--申报单位向市政务服务中心收文窗口提交申请材料--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—委托第三方评价—征求有关单位意见—公示—发文公布。

市级单项冠军称号有效期为3年。即将到期的，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组织复核；复核通过的，有效期延长3年，复核条件和程序参照遴选条件和程序执行。企业未通过复核的,取消其市级单项冠军称号，并从单项冠军企业库中移出，不再享受有关支持措施。